

語言社會學

Joshua A. Fishman 著
黃 希 敏 譯

部編大學用書
國立編譯館主譯

◎巨流圖書公司印行



Joshua A. Fishman 著
黃希敏譯

語言社會學



巨流印行

部編大學用書
國立編譯館主譯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語言社會學／Joshua A. Fishman著；黃希敏譯
· --- 版，--- 臺北市：巨流，民80
面； 公分
譯自：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9464-80-4 (平裝)

1. 社會學—哲學，原理

501.6

80003222

民國80年9月一版一印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著 者：Joshua A. Fishman

譯 者：黃希敏

譯作權：國立編譯館

所有 人

發行人：熊 嶺

出版者：巨流圖書公司

地 址：100 臺北市博愛路25號312室

電 話：(02)371-1031 314-8830

郵 聽：郵政劃撥戶01002323

傳 真：(02)381-5823

出版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1045號

定價：臺幣240元

—譯者簡介—

黃希敏(嘉麗)

政治大學西洋語文學士

美國加州 Occidental College 比較文學碩士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應用語言學博士

曾任：中央日報國際版駐美記者

休士頓中美語言中心主任

德州大學亞非語文學系漢語部主任

東吳大學英文系副教授

現於休士頓大學客座

著作：《英文成語的故事》(百世)

《GRE字彙解析及記憶法(上／下)》(中西留學)

《最新美國口語俚語精選》(書林)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

Newbury House Publishers 1972

目 錄

楊序 楊其銑 1

譯序 3

1. 導論 5

1.1 有關社會語言問題的新聞標題 5

1.2 語言社會學的細目 7

1.3 語言即內容：媒體本身可能就是訊息 7

2. 為何語言社會學到最近才開始發展 13

2.1 缺乏變化的行為 13

2.2 輕度變化的行為 14

2.3 高度變化的行為 15

2.4 變化度與可預測度 16

II 目 錄

3. 一些語言社會學中的基本觀念 19

- 3.1 語言、方言及語型 19
- 3.2 幾種主要的語言態度及行為 22
- 3.3 語 區 26

4. 語言的互動社會學 33

- 4.1 如何從上下文來描述對談 37
- 4.2 語言社會學中的微體分析 39
- 4.3 角色的關係 40
- 4.4 情境：尋常與不尋常 41
- 4.5 進入總體語言社會學 45
- 4.6 社會語言組成的實際狀況 48
- 4.7 語言的社會學：多層與多方 53

5. 社會差異及語言範圍 57

- 5.1 普通性語言不連貫的意義 58
- 5.2 社會階層間的語言差異：微小但是有系統 64
- 5.3 場合不同或背景差異的含義 70
- 5.4 非無產階級大同盟 84
- 5.5 統一與分歧 87

6. 穩定與過渡的社會雙語系統 91

- 6.1 高低語系統 91
- 6.2 兼具高低語與雙語的語區 93
- 6.3 沒有雙語的高低語 97
- 6.4 沒有高低語的雙語 101
- 6.5 高低語及雙語皆無之處 104

7. 語言的持續與變遷 107

- 7.1 不同時間的不同語言習慣 109
- 7.2 有關語言習慣的持續或變遷的心理、社會及文化過程 120
- 7.3 對語言的行為 138
- 7.4 回顧與前瞻 147

8. 社會文化組織：語言對行為的限定與反映 151

- 8.1 語言結構限定認知 152
- 8.2 詞彙結構限定認知 155
- 8.3 詞彙結構反映社會組織 164
- 8.4 語言行爲與社會行爲 167

IV 目 錄

9. 應用語言社會學 169

- 9.1 新文字的創造 171
- 9.2 蕃意的同化與異化 172
- 9.3 「沒那麼簡單」 175
- 9.4 文字改革 178
- 9.5 語言計畫 183
- 9.6 一葉知秋 188

10. 語言學：描述語言訊號及其他科學 193

(為非語言學家所作的附註)

- 10.1 描述性語言學 194
- 10.2 語言學的其他部門 202

附 錄 207

- 研究重點的差異 207
- 日常語言——日常生活 208
- 霍爾福假說 209
- 衍生語意學與 SOL 210
- 先天性與遺傳 211
- 弱者的能力 212
- 語言社會學的革命 213

參考文獻 215

楊序

楊其銑

黃希敏先生的中譯《語言社會學》，是一本名著。該書出版於一九七二年，距今日雖已有近廿個年頭，但讀者仍盛行不衰。

語言是社會的反映，由於社會本身的多變，也就形成語言研究的豐富資料。尤其是語言社會學一科的研究領域，更是如萬花齊放，使人目不暇給。

《語言社會學》提供了歷史性的廣度和深度，以及研究語言問題的興趣，我們可以藉著語言社會學的研究，進一步了解自己、了解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更可以在社會變遷中，由於對某種語言的適應能力，看見歷史進步的軌跡、看見人類對社會環境的調適和融和。在民主進程中，加強各種語言的溝通，尤為一切問題的基礎。

我國境內的語言異常複雜，對世界文化的影響也非常大，希望本書透過黃君的翻譯及出版，能激發國內學者針對本土語言社會學的進一步研究。如此，對於我國的瞭解，將會是一項幫助。

一九九一年五月
於東吳大學

譯序

語言本是社會運作中最重要的一環，人若是沒有語言（此處為廣義，包括文字、手語等）如何溝通？沒有溝通又哪來社會？但是語言社會學（或社會語言學）在近廿、卅年來才為世人所矚目，原因不外乎：以前的社會學者、語言學者「各搞各的」並且「文人相輕」；直到近代，才逐漸了解到彼此唇齒相依的關係，從而願意接納對方的研究材料及方法，也從而融合出一套既深入又廣泛的理論，「科技整合」於是產生。這對於探究人類社會真象而言，可說是向前邁進了一大步。

譯者在國內政治大學一年級時首次接觸到社會學（當時的授課老師為鄭瑞澤教授），就產生了濃厚的興趣，後來在美國唸比較文學碩士時，還一度興念轉社會學系，到了德州大學（奧斯汀）攻讀語言學博士學位時，修到一門「社會語言學」。那時自己在語言學、社會學方面的根基都不穩，而且七課內容相當艱深，只因授課教授 Dr. John Baugh講課十分精彩（他是位黑人，但什麼樣的腔調都會學，而且出口成章，雖然常常聽得滿頭霧水，還覺得「真好聽」），我就發了狠去唸這一科，每天錄音、整理、啃書，總得花上個四、五小時，結果期中考時拿了「A」，我還不敢置信地瞧着卷子想「我真的上路了嗎」？自此，更是連連找參考書籍，以求讀個淋漓盡致而後快。那一學期結束，返台省親

4 譯序

時，發現台灣在語言社會學領域中可謂「荒蕪一片」（就算十多年後的今天，也還不見多大起色），就起了翻譯的念頭，而在當時看過的十幾本書中，自己覺得獲益最大的是 Joshua Fishman 的 *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因為他把每一重要觀念都解釋、舉例得很詳盡，分章也清楚，於是選定此書。但沒想到回美後，課業、工作越來越繁忙，以致這本書停停譯譯、譯譯停停，費了許多年時間。

在多年後的今天再回頭看此書，覺得它已是一部經典之作，因為現代語言社會學的基石都已涵括在內，讀者不妨把它當作「入門」來讀，讀過之後再去接觸近幾年來的研究發展，就知道「其來何自」了。

這本書的完成要感謝——我的父親黃明都先生賜過大部分手稿；在德州大學時的同學戎大爲先生助譯過最後三章；國立編譯館在我未能如期完成後仍然接受了這份稿子；巨流圖書公司諸位編輯提供了極大的耐心及儘可能的配合；東吳大學楊其銑校長（就語言學而言，是我的前輩）爲此書作序，在此再度向他們致以謝忱。

黃希敏

80年5月15日于東吳大學英文系

1.

導論

自古迄今人類不斷在使用語言，包括嘴裏說的、寫下來的，以及印在紙上的。另一方面，人類也一直藉著共同的社會規範相互往來。語言社會學（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這門學科的目的就在於探討這兩種人類行為——語言使用和社會組織——之間的關係。簡而言之，語言社會學的焦點集中在語言行為的社會組織所涉及的種種問題，不但包括了語言的使用，更包括了人類對某些語言及其使用者所持的各種態度或行為。

1.1 有關社會語言問題的新聞標題

由於世界各地的政治及教育界人士對其人民的語言態度或行為都甚為關切，因此有關社會語言學的話題也就常常上報，譬如說，許多法裔加拿大學生反對在魁北克的公立學校裏繼續教英語；在比利時的布魯塞爾，若是德文未受重視，弗蘭明人（Flemings）立刻大聲抗議。在英國，有些威爾斯國家主義者蓄意把威

爾斯境內公路上的英文標誌弄髒，又有些愛爾蘭文復興論者在愛爾蘭獨立後五十年間要求政府加強推行使用愛爾蘭文；俄國政府迫害使用意第緒（Yiddish）文的作家，勒令關閉意第緒文學校、戲院及報刊，結果引起全世界猶太人的抗議。

使瓦濟蘭文（Swahili，譯註：一種非洲語文）、菲律賓文、印尼文、馬來文以及許多印度的方言文字都在力求增長字彙、統一拼法和文法，使自身逐漸能夠成為官方語文，得以用在高階層社會和科技方面。另外，如希伯萊文的復興及現代化，對其他小地區的人民，如克台人（Catalans，譯註：西班牙東北部一區）、普羅文沙人（Provençals，譯註：法國南部一區，臨地中海）、富里席人（The Frisians，譯註：北海中沿著西北歐的群島）、布萊登人（Bretons，譯註：法國西北部一地區）是一大鼓舞。結果，他們也開始努力保存自己的語言，使之不致湮沒。世界上有許多地區的人民對一般文字或其母語的文字原來並沒有什麼興趣，但也多半接受了經過改革或重整的文字系統。

今日，這種刻意的文字重整運動已不勝枚舉，假使我們從頭細數，那更不用說了，例如在西方的基督教世界中，宗教文化、政治方面所通用的文字原是拉丁文，但後來拉丁文為起先只在低階層社會中使用的方言所取代。這種方言振興的現象最先發生在西歐，再來是中歐、南歐、東歐，最後，在非洲及亞洲也比比皆是。當初大家認為難登大雅之堂的方言，後來發展成為獨立的語言，適用在上流社會的各種場合中。

這些例子為現代的語言社會學提供了歷史性的廣度與深度，以及當今語言問題的興味。

1.2 語言社會學的細目

然而，語言社會學所要研究的絕不止是個案和語言衝突、語言方案的分類、報導等等。語言社會學的最終目的，乃是：(1)描述在一個語區（*speech community*）或語文區（*speech and writing community*）內所約定俗成的語言社會組織。這一支語言社會學即「描述性語言社會學」（*descriptive sociology of languages*），其焦點在「誰對誰在什麼時候使用什麼語言講了什麼話？」，換言之，描述性語言社會學的目的在探討各種社會網（*social networks*）和社區內的語言使用規範，也就是要找出在社會網或社區中一般人所採用的語言方式，及他們對語言的行為與態度。語言社會學中的另一支是「發展語言社會學」（*dynamic sociology of language*），焦點在「什麼會使社會組織中的語言使用和語言態度產生不同速度的變遷？」。譬如，同一個社會網或社區中的語言使用和語言態度為什麼會因場合不同而不同，其間又是怎樣的不同？為什麼一度類似的社會網或社區到後來語言使用和語言態度的社會組織會迥異？

描述語言社會學及發展語言社會學合起來便是語言社會學，而這兩個支派合起來以後的內容，又比各自獨立時豐富得多。

1.3 語言即內容：媒體本身可能就是訊息

報紙標題的囂張，提醒了我們一件人人知道，但經常被忽略

的事實，那就是：語言不僅是人際溝通與相互影響的工具，換言之，語言不僅能用來「載道」（無論這「道」是隱是顯），語言的本身就是道，足以引起愛憎，足以顯示社會地位、人際關係；反映情境、話題以及一個語區的共同目標、價值觀等等。

任何語區裡都會有幾種不同的講話方式，各具不同的功用；有時，某種行業或某種興趣的人會有他們自己專用的詞彙、發音、用語，譬如生意人有生意人的行話，嬉皮有嬉皮的術語，這些是大語區中其他人所不懂得的，所以人不能一天到晚講術語——不但與「圈外人」講不通，就是「圈內人」互相交談，有時也得講「普通話」，那麼，在什麼時候什麼場合講什麼話，也就是「描述語言社會學」的素材了，換言之，這種語言社會學的目的是要找出「誰在什麼時候用那一種話對誰講了什麼？又是為什麼目的？」（Who speaks what language to whom and when and to what end?）

導致產生特殊用語的因素，除了行業及興趣之外，還有其他：譬如在同一區內的某種社會階層（依據經濟、教育、種族而分）的人就操某種語言，像紐約的布魯克林腔（Brooklynese）和倫敦的「考克尼」（Cockney）腔，就是很好的例子——它們給人的印象，與其說是「特殊」或「地域性」，不如說是代表低階層社會；然而，很多出身於低階層却已躋身於中上階層的人可以因不同的對象、不同的話題、不同的場合而用不同的方式講話，結果就造成腔調的變換。

如果一個語區之內有好幾種不同的腔調或語氣，那麼我們可以說這個語區有語目（verbal repertoire）。往往一個大語區的